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3-023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拟聘任卢文成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孙建先生、孙海先生、陆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卢文成先生，1962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至1988年历任富阳电珠厂、富阳无线电三厂、杭州继电器厂技术科技术员、科长；1989年至1996年任富阳电子集团副总工程师；1997年至2010年历任赛尔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帅宝电器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1月任公司总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22年8月兼任杭州帅宝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5月至今任杭州星帅尔特种电机科技研究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6月至今兼任杭州宏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卢文成先生直接持有2,582,907股公司股份，通过杭州富阳星帅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间接持有461,919股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孙建先生，1975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6月至1994年9月，任富阳市大桥造纸厂统计员；1994年10月至2012年2月，历任杭州富阳茂昌纸业有限公司生产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5月，历任公司生产部长助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6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建先生直接持有550,830股公司股份，通过杭州富阳星帅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间接持有615,892股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孙海先生，1969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起于杭州继电器厂检验科任质检员；1994年至德国进修，后调任富阳电子集团，负责质量体系、技术改进等工作；2000年3月至2010年12月历任帅宝电器、星帅尔有限技术部、研发部部长；2012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总工程师；2015年12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星帅尔投资董事。

孙海先生直接持有360,500股公司股份，通过杭州富阳星帅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间接持有1,782,743股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陆游先生，1987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2月至2017年4月任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电气开发部电机工程师；2017年5月至2017年7月：任浙江合众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汽车工程研究院电机主管工程师；2017年8月起，任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2020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起任公司总工程师，2022年1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陆游先生持有248,640股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